

证券代码：002679

公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6-001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当面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4月28日上午9点在福建省将乐县水南三华南路50号金森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1人，为韩立军先生。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潘隆应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举手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所作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5 年，公司管理层按照既定战略发展前提下，持续聚焦主营业务，积极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持续深化绩效改革，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3.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董事会成员认为：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由于公司原财务总监陈艳萍女士辞任之后，公司尚未完成新任财务总监的聘任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为进一步强化保障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平稳、有序运行，公司已指定潘隆应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公司将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6 年第

一季度报告》。

董事会成员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5.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6]361Z0458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230,595.19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8,750,053.62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75,055.36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875,048.2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39,054,891.37 元，扣减本年度对股东的分红 8,628,669.58 元，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7,301,270.05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249,563,328.1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47,301,270.05 元，依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本年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7,301,270.05 元。

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综合考量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35,756,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9 元（含税），向新老股东派现人民币 6,836,924.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

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公司经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调查和核实，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7.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8.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等规定，围绕 2025 年工作重点编制了本报告。本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在从事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中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信息，全面诠释了公司对企业社会责任的认识和理解。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9.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达到优化公司贷款结构、降低财务费用以及进一步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并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目的。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授信额度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

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贷款期限包括短期借款、中长期借款不限；申请授信期限为连续三年亦可逐年申请；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10.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地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 会议以 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8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了《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按照绩效考核结果向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董事发放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认为公司董事 2025 年度的薪酬发放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薪酬标准。同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为：（1）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根据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相关标准执行。（2）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也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股东会另有决议的除外）。（3）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前 8 万元/年，按季度平均发放，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会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履行职务时发生的其他必要费用按照公司标准实报实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对此议案回避表决。鉴于此议案涉及董事自身薪酬，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 2025 年度具体薪酬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且以《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审议通过为前提。

12. 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向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薪酬标准。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以公司规模和经营绩效为基础，结合岗位职责及年度工作目标综合确定，其中绩效薪酬占薪酬总额比例不低于 50%。绩效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及个人履职情况进行评价。薪酬确定与支付以绩效评价结果为重要依据，并将一定比例薪酬在 2026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兑现。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委员林煜星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此议案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自身薪酬，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潘隆应先生、施振贤先生、林煜星先生、范凯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具体薪酬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13.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和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暂缓、豁免行为，加强信息披露监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本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14.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三、备查材料

1.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4.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决策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